

【附件二】

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考試《轉學生甄試》

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

錄取生 姓 名		應考證 號 碼	
身分證 號 碼		錄取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取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生

本人參加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考試《轉學生甄試》，獲錄取貴校 _____ 學系 _____ 年級，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放棄因素： 錄取他校 (_____ 大學 _____ 學系)

其他： _____

錄取生簽章： _____ (考生本人簽名)

連絡電話： _____

【備 註】

1. 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，一經回傳或寄出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或更改，請考生慎重考量。
2. 本聲明書正本，請再以掛號方式寄出，寄出前請先傳真或 E-mail 至本校後再寄送，請考生自行收好掛號回執收據，郵寄地址及傳真電話、E-mail 如下：
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註冊組 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
電話：07-5252000 分機 2123 ； 傳真：07-525-2120
Email : haungyeh@mail.nsysu.edu.tw